

证券代码：300271

证券简称：紫光华宇

公告编号：2012-109

北京紫光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紫光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于2012年12月26日在北京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C座25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会议通知于12月14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邵学先生主持，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决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实施“紫光华宇（大连）研发基地项目”的议案》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为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实力，以领先的技术建立竞争优势，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公司于2012年9月19日投资成立了紫光华宇（大连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连公司”），注册资金2,000万元，专注自有软件产品的研发和软件项目开发等业务，计划将大连公司打造成为公司未来的软件研发基地。

为更好的建设大连研发基地，有效降低运营成本，大连公司于2012年11月21日通过竞拍方式以人民币1,417万元的价格取得“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辛寨子街道大东沟村大城（2012）-22地块Q2区域”（以下简称“Q2地块”）的土地使用权，拟投资建设“紫光华宇（大连）研发基地项目”。其中，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亿元投资“紫光华宇（大连）研发基地项目”，其余资金由大连公司自筹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亿元投资紫光华宇（大连）研发基地项目，超募资金分两次以增资方式注入大连公司。增资完成后，大连公司注册

资本变更为1.2亿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就后续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。

● □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2、审议通过《修改<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。

● □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3、审议通过《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。

● □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备查文件：

-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-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北京紫光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